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中期報告 2025



目 錄

2	詞彙表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9	簡明綜合損益表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詞彙表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應具有下列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信達」	指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59）
「中國信達集團」	指	中國信達及其聯繫人
「信達證券」	指	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059），為中國信達持有78.67%股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
「信達證券（香港）」	指	信達證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信達證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詞彙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情況

2025年上半年仍然是國際政治及經濟充滿不確定性的一個時間。在政治方面，期內以色列跟伊朗發生衝突令中東局勢升溫，俄烏衝突沒有停止的跡象均令全球地緣政治升溫。美國（「美國」）總統特朗普宣佈對等關稅措施，衝擊全球股市，令全球各地股市波動，有關舉措也令地緣政治充滿不確定性；這措施一度衝擊環球金融市場。其後，特朗普宣佈對等關稅實施日期暫緩90天，在此期間僅實施10%的對等關稅，以便與貿易夥伴磋商新協議，環球金融市場避險情緒有所緩解。在經濟方面，隨着美國於2025年第二季初發動全球關稅戰以及在中美關稅戰的陰霾下，不同國家都實施不同的政策應對；有些國家如日本仍然維持低利率。在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經過幾次減息後，美國經濟持續增長，核心通脹仍具韌性。另一方面，美國最新的通脹指數顯示物價大致受控，但通脹續高於聯儲局2%的目標，2025年5月核心個人消費開支指數（「PCE」）按年上升2.3%，符合預期，核心PCE上升2.7%，略高於預期。

聯儲局於2025年6月一如預期宣佈維持利率不變，聯邦基金利率目標區間維持在4.25%至4.50%。最新的位置顯示，聯儲局官員預期2025年底利率中位數為3.9%，與2025年3月預測一致，意味當局續預期年內將減息兩次，下調共50個基點。美匯指數於第二季下跌7.0%，上半年下跌10.7%。美股第二季顯着反彈，並收復年內失地，三大指數升幅介乎5.0%至17.8%，上半年升幅介乎3.6%至5.5%。

歐洲方面，歐洲央行於2025年6月議息後宣佈減息0.25厘，符合預期。歐洲央行行長拉加德表示減息週期快將結束。歐洲央行預計2025年本地生產總值（「GDP」）增幅為0.9%，此與先前預測一致；並預計2025年通脹率為2.0%，低於3月預期的2.3%。歐元兌美元第二季上升9.0%，上半年上升13.8%。英倫銀行於2025年6月議息後宣佈維持利率不變，符合預期。英鎊兌美元第二季上升6.3%，上半年上升9.7%。歐洲股市第二季個別發展，泛歐指數Stoxx 50、德股及英股升幅介乎1.1%至7.9%，法股下跌1.6%；總結上半年，泛歐指數Stoxx 50、德股、法股及英股升幅介乎3.9至20.1%。

內地方面，在中美關稅戰的陰霾下，內地2025年第二季經濟略有放緩，截至5月的三頭馬車數據好壞參半。首5個月零售按年增長5.0%，增速較首4個月加速0.3%，勝預期。因應全球關稅戰，內地經濟料承壓，市場預期將加快執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以應對外部衝擊。中國人民銀行於5月降低存款準備金率0.5%，向市場提供長期流動性約人民幣1萬億元。基於美國總統特朗普政策的不確定性，動搖投資者對美元資產的信心，美匯指數回落，人民幣壓力緩和，在岸人民幣（「CNY」）及離岸人民幣（「CNH」）第二季分別上升1.3%及1.5%，上半年分別升1.9%及2.5%。上海證券交易所綜合股價指數第二季先跌後回升，收報3,444點，升3.3%，上半年累升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香港方面，香港第一季經濟穩健增長，實質GDP按年增長3.1%，增速較去年第四季的2.5%加快0.6%。經濟增長加快，主要由貨物出口和服務輸出顯著增長所支持，相信與企業趕於美國關稅生效前提前交付有關。整體投資開支恢復溫和增長，有助帶動經濟擴張，惟私人消費開支繼續錄得輕微跌幅。勞工市場大致穩定，失業率在低位微升，2025年3月至5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3.5%，較2025年2月至4月微升0.1%。就業不足率較前期升0.1%至1.4%。香港消費市道輕微改善，2025年5月零售業總銷貨價值按年轉升2.4%，終結連跌14個月。香港政府維持全年經濟增長預測於2%至3%區間。

2025年上半年香港股市大幅波動，美國對等關稅超出預期，衝擊全球股市，港股第二季初急劇下挫，4月低見19,260點，其後美國宣佈押後90日實施對等關稅，中美重返談判桌，港股隨即反彈，季內高見24,533點，迫近2025年初高位。恒生指數第二季收報24,072點，升4.1%，上半年累升20.0%。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收報8,678點，升1.9%，上半年累升19.0%。恒生科技指數收報5,302點，跌1.7%，上半年累升18.7%。港股成交活躍，上半年日均成交金額2,402億港元，按年大增1.2倍。北水上半年流入破紀錄，淨流入7,312億港元，已佔2024年全年的90.5%。

香港首次公開招股（「IPO」）市場方面，內地企業加快赴港上市，新股集資活動活躍。上半年共有44家新上市公司（包括1家由GEM轉主板上市及1家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按年增長47%，集資額為1,071億港元，按年增長7倍。聯交所數據顯示，2025年上半年共有21家券商停止營業。

中資離岸債券市場方面，2025年上半年中資離岸債總發行規模約1,166億美元，按年增長25%。上半年共有250家中資企業成功發行了504隻離岸債券，平均單隻規模上升至1.62億美元，2024年同期為1.3億美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秉承過往的經營戰略，作為中國信達體系內在境外設立的全牌照證券機構，作為中國信達集團生態圈，連接國際資本市場的樞紐及海外資管中心，主打中國概念，提供輻射全球的跨境投資銀行服務。本集團期內發展四大業務板塊—資產管理、企業融資、銷售及交易業務及固定收益投資。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規模減少11%，收益同比減少主要因為諮詢項目同比減少所致；企業融資方面，債權類承銷業務同比減少，所以收益同比有所減少，銷售及交易業務收益則比去年同期上升11%；固定收益投資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債券投資平均規模比去年同期增加128%；而攤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業績則和去年同期相比減少56%，因此本集團整體利潤錄得稅後利潤為1,652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稅後利潤1,31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2025年上半年總收入為10,285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8,671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9%，其中營業收益為9,181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8,928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其他收入為41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307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87%。其他利潤淨額1,063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虧損淨額：564萬港元），同比增長288%，主要因為匯兌損益增加。開支方面，本集團着力控制成本，人員費用同比下跌18%；經營成本（不包括佣金開支，財務費用以及減值準備）為6,312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5,389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主要來自原辦公室一次性還原工程費用；而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上升19%，主要因為平均借貸額同比增加66%。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溢利為676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539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6%，主要是由於一間從事基金管理的聯營公司及其管理的絕對回報基金的業績同比有所減少。結果，本集團期內稅前利潤為1,826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936萬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稅後利潤為1,652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313萬港元）。

資產管理

2025上半年本集團資產管理分部仍然以輕資產經營，作為中國信達生態圈連接國際資本市場的海外資產管理的服務中心，積極圍繞中國信達集團主業開展業務，聚焦問題資產業務方面開拓，並通過加強市場化資管業務經營，積極探索跨境不良資產創新業務。該分部在期內繼續探索及拓展減持專項資管項目及一些境內問題資產基金，期內一隻公募債券基金獲證監會批准，而部分資管存量項目因去年服務期結束，令資管規模較去年同期減少11%至479億港元。期內基金管理費收入為1,659萬港元，同比下跌33%；主要因上年同期完成三筆諮詢顧問費項目，錄得900萬港元的收入，但期內並沒有確認該項收入所致。因此該分部於期內營業收益為2,165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3,749萬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43%。該分部期內利潤下跌55%至691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530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與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積極合作，拓展多元化的業務，其中一間從事基金管理的聯營公司及其管理的絕對回報基金的業績同比有所下降，因此本集團期內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溢利為676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539萬港元）。

企業融資

企業融資業務繼續以股權及債權的發行為客戶服務。該分部股權類業務在期內沒有受惠香港IPO市況明顯改善，期內增加一個IPO保薦人項目儲備，並於期內僅完成幾項財務顧問及合規顧問項目。至於債權類業務，期內比上年同期中資境外債券市場之熱潮有所減退，期內完成3個境外新發行項目，錄得承銷費收入為1,006萬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32%。因此該分部於期內營業收益錄得1,121萬港元，比去年同期的1,738萬港元下跌36%，而該分部於期內錄得利潤161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704萬港元）。

銷售及交易業務

香港證券市場在2025年上半年交投量有所增加，但大部份券商仍然經營困難，根據聯交所數據顯示，2025年上半年共有21家券商停止營業。截至6月30日，恒生指數第二季收報24,072點，升4.1%，上半年累升20.0%。港股成交活躍，上半年日均成交金額2,402億港元，按年大增1.2倍；分部營業收益從上年同期的2,162萬港元上升11%至本期的2,390萬港元，其中佣金收入為1,578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053萬港元），證券融資利息及其他利息收入為812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1,109萬港元）。該分部在期內持續對一筆證券融資貸款持謹慎態度作出若干減值計提，令該分部的虧損增加至896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虧損383萬港元）。

固定收益投資

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是主要輔助債券承銷業務及投資中資境外債券為主，以持有至到期為主要投資策略。該分部在期內抓住中資境外債券的投資機會，在嚴控風險之下，期內平均債券倉位為10,293萬美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8%。因此該分部於期內收益為3,464萬港元，比去年同期的1,262萬港元上升了174%，而該分部於期內錄得利潤2,262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455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

展望2025年下半年，市場繼續關注美國總統特朗普的政策，或導致經濟降溫，就業轉弱，通脹重燃，遏抑需求。聯儲局下調2025年經濟增長預測，同時上調通脹預測，反映當局對經濟陷入滯脹有所警惕。聯儲局對減息採取審慎態度，減息路徑存在不確定性。2025年6月位圖顯示，聯儲局官員預期2025年底利率中位數為3.9%，與3月預測一致，意味當局續預期年內將減息兩次合共50個基點。此外，「對等關稅」實施時間從2025年7月9日延後到2025年8月1日，美國財長貝桑特預期，在2025年9月1日之前，美國或與大部分國家達成貿易協議，意味下半年環球外貿前景尚不明朗。

中美貿易談判前景未明，高關稅環境短期難以解除，企業利潤持續承壓。在有效需求不足、社會預期偏弱、風險隱患依然較多的情況下，內地經濟復甦持續面臨挑戰，本集團預期內地仍須透過財政及貨幣政策支持經濟穩步增長。不過，兩國博弈持續，內地經濟活動動能未見明顯提速，但數據仍大致平穩，因此短期推出大規模刺激政策的意願不大。關稅戰拉鋸，內地政策克制，企業盈利改善有限。投資者對持有美國資產信心減弱，當中，美匯走弱，部份資金由美股市場轉到新興市場，估值相對較低的中港市場料獲注視。

香港方面，2025年首季經濟穩健增長，實質GDP按年增長3.1%，增速較去年第四季的2.5%加快0.6%。經濟增長加快，主要由貨物出口和服務輸出顯著增長所支持，相信與企業趕於美國關稅生效前提前交付有關。整體投資開支恢復溫和增長，有助帶動經濟擴張，惟私人消費開支繼續錄得輕微跌幅。勞工市場大致穩定，失業率在低位微升，2025年3月至5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3.5%，較2025年2月至4月微升0.1%。就業不足率較前期升0.1%至1.4%。香港消費市道輕微改善，2025年5月零售業總銷貨價值按年轉升2.4%，終結連跌14個月。香港政府維持全年經濟增長預測於2%至3%區間。

2025年港股面臨的下行風險仍包括地緣政治風險升溫、中美角力、高利率環境延長；另外，內地經濟活動內生動力不足，拖慢企業盈利改善步伐，而且內地房地產市場資金鏈壓力仍未完全緩解，續壓制投資者風險胃納，靜候催化劑扭轉大市氣氛。金融領域方面，中港兩地推進互聯互通，落實跨境支付通，以及在「粵港澳大灣區」加深融合的帶動下，香港仍作為外資進入內地的橋頭堡，長期續利好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同時，中港股市、債市續深化融合，穩步推動中國金融市場的對外開放，加上港股交投持續暢旺、新股市場集資活動顯着回暖，多間內地企業遞交「A+H」上市申請，續有利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強與信達證券業務協同，加大力度共同策劃打通境內外一體化的金融服務，做好信達證券境外業務平台角色。具體重點放在跨境理財通業務，並與信達證券共同制定業務發展規劃境內機構境外發行債券、境內企業香港IPO、境內機構境外重大資產重組等投行業務、H股全流通的跨境經紀業務、跨境資管產品創立以及兩地研究部門互發研報機制設立以拓展跨境一體化投行服務。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圍繞中國信達集團主業，作為中國信達生態圈在境外設立全牌照證券機構。本集團會繼續推動各業務板塊的發展，一方面進一步促進協同業務發展，持續優化公司內部管理，提升資產能力，同時繼續保持穩健經營、合規經營；另一方面，對外則深化與信達證券及中國信達生態圈的合作，以達至多贏局面。在資產管理方面，持續拓展市場化資管業務是本集團未來轉型和發展的方向。同時將發掘優質的系統外客戶資源，特別加強與央企、國企和其他金融企業的合作和聯動，從資管、融資和投資業務入手，發掘更多的資管或者公司相關其他業務機會。銷售及交易業務將會以穩健及嚴守風險的原則，致力增加業務量及市場份額，拓展境內外機構、企業及高淨值客戶；本集團旗下的證券公司將繼續朝着財富管理方向發展，把產品多元化，放眼「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積極加速推進跨境理財通南向業務落地，以滿足客戶在資產配置上的需要。在企業融資業務方面，將維持股權業務及債權業務並行發展。股權業務在積極推進保薦人業務及承銷服務之餘，憑着集團的資源，全力拓展併購業務。債權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抓住中資境外債券的承銷及投資機會，挖抓不同類別客戶的發債需求；為客戶度身設計方案，抓緊發行窗口為客戶服務，實現「股債」一體化。固定收益投資業務將繼續輔助債權類企業融資業務及抓住境外債券的投資機會。此外，本集團相信下半年本地市場將保持正面情緒。因此憑着目前已建立的基礎，通過不同的措施，加強協同力度以及拓展自身市場化業務。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而本集團已經做好準備，以面對現時的困難環境，冀望2025年下半年能把握各種市場機遇，強化本集團全年業績，提升股東長期回報。

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期內保持穩健的財政實力，所有持有證監會發牌的附屬公司均持有高於規定的速動資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可動用來自銀行的循環貸款及透支額度為16.9億港元，當中已動用的合共9.86億港元。另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與港元設有聯繫匯率之美元計值。期內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受中國經濟增長，進出口數據等因素有所上升。本集團認為人民幣匯率走勢仍然是正面，故此沒有對人民幣的匯價波動作對沖。

薪酬與人力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79名全職員工，其中男性員工38名，女性員工41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總支出詳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本集團一直重視人才的培育，以不同方式招聘及保留高質素人才，以確保在業務發展的同時亦獲得相應的支持，確保穩健經營。本公司已制定客觀的績效指標作為員工績效評估的一部分。為鼓勵員工創造更好業績和加強風險的控制，本集團於每年年初為各業務部門及支持中後台部門設定年度業績及工作目標，並定期對員工進行考核，以作為釐定獎金的基礎。此外，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培訓，員工可以享有進修津貼及進修假期，如參加專業考試的考試假期，也不定時為員工及客戶主任舉辦專業培訓及講座，其中部份通過電子視頻方式進行，以協助他們掌握工作上最新的知識。本集團已設立由最高管理層（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兩名高級管理人員組成，其中包括人力資源及行政部主管）組成的員工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釐定每位員工的薪酬待遇，確保員工待遇與市場接軌。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張毅先生 (主席)

執行董事

張尋遠先生 (行政總裁)

顏其忠女士 (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明高先生

胡列類女士

趙光明先生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以及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悉，下述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詳情：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權益之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信達證券(香港)	實益擁有人	403,960,200 (附註)	63.00%
信達證券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03,960,200 (附註)	63.00%
中國信達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03,960,200 (附註)	63.00%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03,960,200 (附註)	63.00%

附註：此等股份由信達證券(香港)持有。信達證券(香港)由中國信達之附屬公司信達證券全資擁有，而根據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2025年2月14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其獲通知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持有中國信達之全部股份(約佔中國信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58%)將劃轉予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信達證券、中國信達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於信達證券(香港)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控股股東特定履約責任

融資協議一

於2016年7月7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30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循環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連同分別於2021年5月28日和2023年10月13日與訂約方訂立的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一**」。

根據融資協議一，假如在沒有取得銀行之書面同意下，倘若任何承諾（其中包括以下承諾）在作出或重複時在任何重大方面被證實或證實為不真實或不準確，則屬違約事件：

- 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至少50%的股權；
- 信達證券須由中國信達擁有至少50%的股權；
- 本公司須由信達證券擁有至少50%的股權。

倘若出現融資協議一項下之違約事件，本公司對該銀行的所有義務立即到期，及在該銀行的要求下須予償還。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一項下的未償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224,000,000元（等值245,336,000港元）。

融資協議二

於2017年10月25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30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的循環貸款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連同分別於2018年4月27日、2023年8月21日和2024年7月29日與訂約方訂立的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二**」，據此，向控股股東施加若干特定履約責任。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根據融資協議二，倘若任何承諾（其中包括以下承諾）在作出或重複時在任何重大方面被證實或證實為不真實或不準確，則屬違約事件：

- 本公司須確保本公司仍由信達證券實益擁有50%以上股權，且信達證券仍為中國信達實益擁有50%以上股權的附屬公司。
- 本公司須確保中國國務院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信達50%以上的股權。

倘若出現融資協議二項下之違約事件，銀行可要求全數償還所有未償還貸款連同其項下之應計利息及本公司根據融資協議二須支付之其他所有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二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為200,0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融資協議三

於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15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循環貸款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2023年4月3日，訂約方訂立補充融資函件，據此，作為貸款融資之其中一項條件，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管理控制本公司。倘若違反任何一項條件，貸款融資在銀行要求下須悉數償還。期內，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與訂約方訂立補充融資函件（連同融資協議以及先前訂立之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三**」），據此，貸款融資由150,000,000港元增加至250,000,000港元。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三項下已提取238,000,000港元。

融資協議四

於2018年9月7日，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信達國際證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200,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授信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四**」）。作為一般銀行授信之其中一項承諾，中國信達須仍為本公司最大的單一受益股東（直接或間接）。違反任何一項條件將構成融資協議四項下的違約事件，其時信達國際證券應付或尚欠銀行之所有款項（包括本金和利息）將立即到期和應付。銀行須每年對一般銀行授信進行檢討。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四項下並無任何未償還貸款金額。

融資協議五

於2020年9月24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接獲由一間香港持牌銀行發出的信貸函件（連同於2023年9月19日及2025年2月21日與訂約方訂立的經修訂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五**」），據此，銀行將根據融資協議五之條款及條件向本公司提供12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的循環貸款融資。根據融資協議五，倘若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其中包括違反任何以下貸款承諾），將構成違約：(i)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本公司不少於50%的股權；及(ii)中國國務院須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中國信達不少於50%的股權。若構成違約，銀行可要求本公司全數償還所有未償還貸款連同其項下之應計利息及本公司根據融資協議五須支付之其他所有款項。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五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91,000,000元（等值99,667,00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融資協議六

於2022年2月10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確認接納由一間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之融資函件（連同於2025年2月26日與訂約方訂立的經修訂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六**」）。根據融資協議六，銀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40,000,000美元（或等值港元或人民幣）循環貸款融資。根據融資協議六，倘若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其中包括違反任何以下貸款承諾），則構成違約：(i)中國信達受益持有信達證券不少於50%股份權益；(ii)信達證券受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50%股份權益；及(iii)中國中央政府或部委受益持有中國信達不少於50%股份權益。倘若發生融資協議六項下之違約事件，銀行有權要求本公司立即償還全部未償還金額，並就任何將來或或然負債提供即時現金保障，金額由銀行通知。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六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為60,000,000港元。

融資協議七

於2025年6月1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中國持牌銀行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七**」），據此，銀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13,500,000美元（或等值港元或人民幣）循環貸款融資，到期日由第一次提取日起計一年。根據融資協議七，倘若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其中包括違反以下貸款承諾），將構成違約：中國信達和信達證券須始終保持對本公司的控股地位。若構成違約，銀行可(i)調整、取消或終止融資協議七項下之承諾；及(ii)宣佈全部或部份貸款融資，連同其項下之應計利息及本公司根據融資協議七下須支付之所有其他款項立即提前到期，並須立即償還。

於2025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七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為43,800,000港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深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並相信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公司的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已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之政策及程序。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遵守其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監督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有關守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所規定的準則。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張毅先生於2025年8月18日獲委任為信達證券之董事。
- 顏其忠女士分別於2025年6月11日、2025年7月2日及2025年8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CP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漢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信達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
- 胡列類女士自2025年7月14日起不再擔任陸金申華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該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毅

2025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9至68頁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遵照上市規則內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公平呈列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總結。根據我們雙方所協定之業務條款，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匯報，而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的規定執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主要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進行查詢，及實施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有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編號P07387

香港，2025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1,808	89,283
其他收入淨額	3	412	3,06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10,625	(5,641)
		102,845	86,710
員工成本	4(a)	25,481	31,210
佣金開支		5,790	3,08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4(b)	5,561	11,538
其他營運開支	4(c)	37,638	22,684
融資成本	4(d)	16,864	14,221
		91,334	82,737
		11,511	3,973
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淨額	10	1,019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11	5,735	15,391
		6,754	15,391
除稅前溢利		18,265	19,364
所得稅開支	5	(1,742)	(6,2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16,523	13,1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7	2.58港仙	2.05港仙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16,523	13,132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22,961	(10,682)
—計入損益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069	(3,794)
—出售時重新分類調整	—	77
應佔聯營公司的投資重估儲備	24,030	(14,399)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	198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24,030	(14,201)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1,580)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儲備	6,080	1,828
匯兌儲備變動淨額	6,080	24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扣除所得稅)	30,110	(13,95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46,633	(821)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8	1,319	1,439
物業及設備	9	5,727	5,595
使用權資產	19	34,961	7,380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10	30,407	29,38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442,387	430,328
其他資產		9,543	8,744
遞延稅項資產		77	63
		524,421	482,937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12	1,079,810	619,114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13	23,888	11,672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10	152,654	149,402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57,378	312,8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12,853	12,7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284,546	275,460
		1,911,129	1,381,257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86,924	214,800
借款	17	1,129,513	706,566
應付稅項		40	40
租賃負債	19	8,207	6,992
		1,424,684	928,398
流動資產淨值		486,445	452,8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10,866	935,7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64,121	64,121
其他儲備		458,181	428,071
保留盈利		460,127	443,6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982,429	935,79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9	28,437	–
		1,010,866	935,796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24,832)	(11,395)	443,604	935,796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24,030	6,080	16,523	46,633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802)	(5,315)	460,127	982,429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4,168	(25,723)	433,269	940,133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14,201)	248	13,132	(821)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10,033)	(25,475)	446,401	939,312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8,265	19,36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4(c)	1,118	1,4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c)	10,131	8,349
無形資產註銷	4(c)	120	–
物業及設備註銷		544	–
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淨額	10	(1,019)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11	(5,735)	(15,391)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5	(95)	(14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收益淨額		(517)	(328)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		–	68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1	–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的			
收益淨額		–	(77)
投資利息收入		(34,694)	(12,34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d)	659	459
其他利息開支	4(d)	16,205	13,762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b)	5,561	11,53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0,544	26,711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799)	4,561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1,686)	53,853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8,179	(37,499)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56,238	47,626
已付海外利得稅		(1,882)	(7,8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4,356	39,82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	9	(1,795)	(503)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422,861)	(381,160)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的 所得款項		25,179	190,132
購買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11,700)	(23,534)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22,122
已收投資之利息		4,110	5,640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407,067)	(187,3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19	(8,719)	(9,09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19,217	238,960
償還銀行借款		(11,000)	–
回購協議下之借款所得款項		117,348	–
償還回購協議下之借款		(18,053)	(66,826)
已付利息		(11,953)	(14,22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86,840	148,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34,129	1,34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5,460	519,331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5,043)	(1,24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284,546	519,4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庫存現金	15	284,546	519,426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8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發行。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經選擇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闡述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內應包括的全部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採納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修訂本)

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服務費及佣金		
—資產管理	4,370	12,117
—銷售及交易業務	15,779	10,530
—企業融資	1,150	2,608
	21,299	25,255
包銷收入及配售佣金		
—企業融資	10,062	14,770
管理費及服務費收入		
—資產管理	16,590	24,753
	47,951	64,778
自其他來源產生的收益		
利息收入		
—資產管理	685	624
—銷售及交易業務	8,123	11,090
—其他	410	175
	9,218	11,889
投資收入	34,639	12,616
	91,808	89,2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按主要服務類別的明細分析載列如下：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服務種類				
經紀服務	—	15,779	—	15,779
包銷及配售服務	—	—	10,062	10,062
企業融資服務	—	—	1,150	1,150
資產管理服務	20,960	—	—	20,960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20,960	15,779	11,212	47,951
地區市場				
香港	20,960	15,779	11,212	47,951
內地	—	—	—	—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20,960	15,779	11,212	47,951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個時間	—	15,779	10,082	25,861
隨時間	20,960	—	1,130	22,090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20,960	15,779	11,212	47,9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按主要服務類別的明細分析載列如下：(續)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服務種類				
經紀服務	—	10,530	—	10,530
包銷及配售服務	—	—	14,770	14,770
企業融資服務	—	—	2,608	2,608
資產管理服務	36,870	—	—	36,870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地區市場				
香港	8,687	10,530	17,378	36,595
內地	28,183	—	—	28,183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個時間	—	10,530	16,170	26,700
隨時間	36,870	—	1,208	38,078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報告期初計入遞延收益的已確認收益： 企業融資服務		3,312	1,16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投資收入	–	3,271
其他	412	(203)
	412	3,068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109	(5,745)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68)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之收益淨額	–	111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	517	61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1)	–
	10,625	(5,6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及按照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資料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按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已一併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1. 資產管理—提供基金管理顧問服務及相關配套服務、私募基金管理及提供其他相關自營投資。
2. 銷售及交易業務—為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的證券、股份掛鈎產品、單位信託、股份期權商品及期貨合約提供經紀服務及為該等經紀客戶提供包銷、配售及孖展融資服務。
3. 企業融資—為於香港或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尋求上市的公司及其他非上市企業就股權及債務融資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包括包銷及顧問服務。
4. 固定收益投資—補充債券承銷業務及投資於中資離岸債券，持有至到期為主要投資策略。

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權益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經營活動應佔的交易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借款，惟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負債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用作報告分部業績的計量為未計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除利息及稅前盈利」)。分部間收益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在計算本集團本期間溢利時，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業績會根據並無明確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溢利、融資成本、其他總公司開支及其他收入)作進一步調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9,289	23,902	11,211	34,639	79,041
來自合資企業之收益 (附註(a))	9,877	—	—	—	9,877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附註(a))	2,480	—	—	—	2,480
可呈報分部收益	21,646	23,902	11,211	34,639	91,398
可呈報分部業績(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6,906	(8,965)	1,607	22,622	22,17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85	5,872	247	—	6,804
利息開支	(608)	(1,456)	—	(13,856)	(15,920)
物業及設備折舊	(1)	(296)	(1)	—	(298)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33,159	479,517	37,139	1,079,808	1,729,623
本期間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附註(b))	52	844	23	—	919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8,549	253,305	7,884	984,561	1,354,29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2,733	21,620	17,378	12,616	84,347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a))	4,761	—	—	—	4,761
可呈報分部收益	37,494	21,620	17,378	12,616	89,108
可呈報分部業績(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15,298	(3,826)	7,042	4,547	23,06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24	6,835	—	—	7,459
利息開支	(1,029)	(4,665)	—	(8,068)	(13,762)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8)	(362)	(7)	—	(517)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4,485	427,380	22,783	619,400	1,194,048
本期間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附註(b))	6	2,754	—	—	2,760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5,711	192,620	11,951	444,390	754,672

附註：

(a) 收益指本集團自一間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收取的服務費收入。見附註23。

(b) 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包括物業及設備和其他資產增加。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收益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91,398	89,108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收益	410	175
綜合收益	91,808	89,283

可呈報業績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可呈報分部溢利(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22,170	23,061
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淨額	1,019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5,735	15,391
融資成本	(16,864)	(14,221)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收入／(開支)	6,205	(4,867)
除稅前綜合溢利	18,265	19,364
所得稅開支	(1,742)	(6,232)
本期間溢利	16,523	13,1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729,623	1,194,048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6,535)	(4,529)
	1,723,088	1,189,519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30,407	29,38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42,387	430,328
遞延稅項資產	77	63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資產	239,591	214,896
	2,435,550	1,864,194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354,299	754,672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6,535)	(4,529)
	1,347,764	750,143
應付稅項	40	40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負債	105,317	178,215
	1,453,121	928,3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下表所載為有關下列各項所在地區之資料(i)本集團從外部客戶(包括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取得之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其他資產、於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的位置而定。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而言,如屬物業及設備,乃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如為其他特定非流動資產,則為核心營運所在位置。

	從外部客戶取得之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91,808	60,942	529,101	149,180
內地	—	28,341	—	333,695
	91,808	89,283	529,101	482,875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a)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24,845	30,140
界定供款計劃	636	1,070
	25,481	31,2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4. 除稅前溢利(續)

(b)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附註12)	1,070	(3,79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4)	4,491	15,332
	5,561	11,538

(c)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494	523
顧問費開支*	4,557	69
銀行費用	220	405
清潔費	62	73
電腦費用	42	36
數據服務費	2,653	3,345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9)	1,118	1,461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9)	10,131	8,349
僱員關係開支	764	228
招待費用	174	221
保險費用	1,563	1,412
法律及專業費用	989	170
印刷及文具費用	147	160
物業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	1,943	1,395
維修及保養費用	6,838	1,522
服務費用	654	457
會員費用	44	158
通訊費用	1,380	1,221
差旅開支	159	408
水電費用	160	191
無形資產註銷	120	—
其他*	3,426	880
	37,638	22,684

* 比較數據已重列以確認當前期間的呈列方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4. 除稅前溢利(續)

(d)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	16,205	13,762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9)	659	459
	16,864	14,221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結轉稅務虧損可用作抵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預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過往期間的中國境內實體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扣除／(計入)之稅項數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13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56	6,284
遞延稅項		
—香港	(14)	(65)
	1,742	6,2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2024年：無）。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6,523,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3,13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641,205,600股普通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641,205,6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盈利	16,523	13,132

普通股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及6月30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641,205,600	641,205,600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發行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無形資產

	聯交所 交易權 千港元	期交所 交易權 千港元	會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25年1月1日	913	406	120	1,439
註銷	—	—	(120)	(120)
於2025年6月30日	913	406	—	1,319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913	406	120	1,4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物業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家具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和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5年1月1日	3,213	1,935	32,271	200	37,619
添置	841	23	931	–	1,795
期內註銷	(3,656)	(1,440)	(1,787)	–	(6,883)
於2025年6月30日	398	518	31,415	200	32,531
累計折舊					
於2025年1月1日	3,180	1,935	26,709	200	32,024
期間開支(附註4(c))	18	1	1,099	–	1,118
出售沖回	(3,135)	(1,418)	(1,785)	–	(6,338)
於2025年6月30日	63	518	26,023	200	26,804
賬面淨值					
於2025年6月30日	335	–	5,392	–	5,727
於2024年12月31日	33	–	5,562	–	5,5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家具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和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990	2,048	32,676	200	38,914
添置	—	—	1,363	—	1,363
出售	—	—	(8)	—	(8)
出售附屬公司	(750)	(109)	(1,700)	—	(2,559)
匯兌差額	(27)	(4)	(60)	—	(91)
於2024年12月31日	3,213	1,935	32,271	200	37,619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3,560	1,998	25,485	200	31,243
年內開支	154	25	2,750	—	2,929
出售沖回	—	—	(7)	—	(7)
出售附屬公司	(518)	(85)	(1,470)	—	(2,073)
匯兌差額	(16)	(3)	(49)	—	(68)
於2024年12月31日	3,180	1,935	26,709	200	32,024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33	—	5,562	—	5,595
於2023年12月31日	430	50	7,191	—	7,6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0.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應收合資企業款項／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30,407	29,388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應佔資產淨值	29,388	–
自附屬公司轉入	–	29,388
本期間／年度內應佔溢利淨額	1,019	–
	1,019	29,388
於6月30日／12月31日應佔資產淨值	30,407	29,3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0.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應收合資企業款項／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續)

本集團於非上市合資企業之權益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盛雲達(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盛雲達」)	人民幣20,000,000元	中國	50%	50%	提供顧問服務
盛達領先(深圳)私募股權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盛達領先」)	人民幣13,000,000元	中國	50%	50%	提供顧問服務

附註：

盛雲達及盛達領先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股權合資企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出售盛雲達及盛達領先的50%股權，盛雲達及盛達領先均成為本集團的合資企業。

於2025年6月30日，計入本集團流動資產的應收合資企業款項指應收盛雲達款項144,684,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41,432,000港元(經審核))及應收盛達領先款項8,11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8,110,000港元(經審核))的總額，兩筆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2025年6月30日，已就應收合資企業款項作出減值撥備14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40,000港元(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42,387	430,328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應佔資產淨值	430,328	449,646
本期間／年度內應佔溢利淨額	5,735	20,700
本期間／年度內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6,080	1,836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	(41,854)
匯兌差額	244	–
	12,059	(19,318)
於6月30日／12月31日應佔資產淨值	442,387	430,3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續)

本集團於其主要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之權益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漢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漢石」) (附註(a))	18,000,000股普通股	香港	27.59%	27.59%	投資控股及提供資本 管理及顧問服務
CP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CPHL」)(附註(b))	4,00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之普通股	開曼群島	40%	40%	基金管理
CPI Absolute Return Fund (「CPIAR Fund」)(附註(c))	100,000個每單位 100美元之單位	開曼群島	18.84%	16.43%	投資基金
信達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IIH」)(附註(d))	2,820,000股A類股份	英屬處女群島	47%	47%	投資控股

附註：

- (a)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18,000,000股普通股(2024年12月31日：18,000,000股普通股)，佔漢石27.59%(2024年12月31日：27.59%)權益，漢石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司及被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漢石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及提供資本管理、顧問服務。本集團確認漢石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重大投資。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應佔漢石之資產淨值為314,8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304,30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3%(2024年12月31日：16%)。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來自漢石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10,494,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6,952,000港元)，無股息收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投資於漢石之總成本為107,014,000港元，本集團視漢石為長期投資及在資產管理業務上之業務夥伴。
- (b)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應佔CPHL之資產淨值為50,023,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47,693,00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CPHL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2,330,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7,554,000港元)。
- (c) 本集團對CPIAR Fund的投資經理有重大影響力，而該投資經理對CPIAR Fund的相關活動具有廣泛決定權，因此，本集團被認為對CPIAR Fund具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應佔CPIAR Fund之資產淨值為76,23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77,002,00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CPIAR Fund權益的應佔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764,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2,707,000港元)。本集團實際股權百分比的增長乃由於註銷其他外部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收購任何額外股份。
- (d)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應佔CIIH之資產淨值為1,32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327,00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確認來自CIIH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204,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2.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固定利率的債務投資	1,079,810	619,114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針對需作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之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賬面值期末結餘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5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未經審核	1,079,810	—	—	1,079,81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經審核	619,114	—	—	619,11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用損失不會減少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而仍按公允價值計量。相反，倘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相等於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為累計減值撥備，相應金額於損益中扣除。

於本期間，減值虧損1,070,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撥回減值虧損3,794,000港元)於損益中撥備。於2025年6月30日，計提減值撥備為2,948,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750,000港元，包括於該年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撇銷的130,000港元)。

本集團按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之上市債務投資的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逾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81,089	260,933	537,788	—	1,079,810
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63,908	121,454	433,752	—	619,1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為流動資產：		
上市基金投資	23,887	11,671
非上市股權證券	1	1
	23,888	11,672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源自以下業務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 企業融資 (附註(a))	4,267	546
— 證券經紀 (附註(b))	212,833	122,353
— 資產管理 (附註(d))	16,979	8,175
源自以下業務之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附註(c))		
— 商品及期貨經紀	531	1,193
— 證券經紀	1,889	1,695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附註(e))	70,848	91,111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附註(f))	32,869	72,636
減：減值撥備 (附註(g))	(33,854)	(29,363)
交易應收款項總計 (附註(h))	306,362	268,346
按金	15,728	5,112
其他應收款項	35,288	39,39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57,378	312,8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所有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除外)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變現。

附註：

- (a) 就企業融資的交易應收款項4,26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46,000港元)而言，本期間並無新增計提減值虧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減值撥備已註銷。應收企業融資客戶之交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後30日結算。於報告日期，該款項按發票日期之相關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359	–
30至60日	2,363	73
超過60日	545	473
	4,267	546

- (b) 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而言，該金額代表於期末源自尚未交收買賣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該款項通常於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2至3日內結算。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餘額的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顯著變化。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 (c) 經紀商及金融機構的保證金及其他按金的結算期均為具體的經協商日期。買賣商品及期貨合約及獲取本集團之證券孖展融資之客戶均須遵守本集團之保證金政策。就商品及期貨合約而言，於買賣前一般須繳付期初保證金，其後客戶之持倉須保持於指定之維持保證金水平。保證金及其他交易相關按金之實際年利率為0.01厘(2024年12月31日：0.01厘)。

此外，保證金及交易相關按金均存放於信貸等級良好之金融機構。由於相關撥備被認為不重大以及無信用違約歷史，故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 (d) 就源自資產管理之交易應收款項而言，本期間並無計提減值撥備(2024年：無)。應收資產管理客戶之交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後30日內結算。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合資企業之資產管理交易款項為9,877,000港元，應收其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資產管理交易款項合共為6,489,000港元(2024年：應收其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資產管理交易款項合共為4,946,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e) 證券經紀業務之孖展客戶須按要求還款及須向本集團抵押彼等之股份以取得信貸額度作證券買賣。實際年利率介乎8厘至13厘(2024年12月31日：8厘至13厘)。

孖展客戶獲授之信貸額度乃經參考行業慣例按本集團所接納之股份貼現價值釐定。於2025年6月30日，接納為抵押品之股份之公允價值為131,413,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74,605,000港元)，大多數客戶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較向該等孖展客戶授出之個人貸款賬面值高。

經紀客戶之信貸額乃根據客戶之財務狀況(包括客戶之財務狀況、買賣記錄、業務資料及可抵押予本集團之抵押品)個別予以批核。

經考慮有關孖展客戶之過往還款記錄、彼等之信貸質素及影響抵押品市價之其他因素，對抵押品之公允價值少於彼等個人貸款之賬面值之客戶，本集團授予特殊批准。因此認為該等孖展客戶之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最多可使用經客戶同意的相當於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之140%的客戶證券作為本集團銀行授信之抵押品。然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取得本集團銀行授信再抵押持有作抵押品之證券。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集中風險為64%(2024年12月31日：65%)來自應收五大孖展客戶的孖展融資貸款。

於本期間來自孖展客戶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4,491,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10,663,000港元)計入損益。於2025年6月30日，來自孖展客戶的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為33,854,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9,363,000港元)。由於管理層認為就循環孖展貸款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不能提供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f) 應收結算所的交易款項的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期後的1至2日。

此外，本集團鑒於其日常業務交易而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SEOCH」)及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HKFECC」)持有特定專戶。於2025年6月30日，存放於SEOCH及HKFECC特定專戶(不會於此等賬目中處理)之結餘分別為7,579,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6,515,000港元)及6,27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1,84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g)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本期間/年度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3,786
減值虧損撥備	20,252
註銷	(4,67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29,363
減值虧損撥備	4,491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3,854

於2025年6月30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值以及其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5年6月30日的總值—未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229,812	—	—	4,267	234,079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2,420	—	—	—	2,420
孖展融資貸款	28,034	—	42,814	—	70,848
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32,869	—	—	—	32,869
按金	15,728	—	—	—	15,728
其他應收款項	35,288	—	—	—	35,288
	344,151	—	42,814	4,267	391,232
於2025年6月30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未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	—	—	—	—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	—	—	—	—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464)	—	(33,390)	—	(33,854)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	—	—	—	—
按金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464)	—	(33,390)	—	(33,8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g) (續)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總值—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130,528	—	—	546	131,074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2,888	—	—	—	2,888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51,311	100	39,700	—	91,111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72,636	—	—	—	72,636
按金	5,112	—	—	—	5,112
其他應收款項	39,393	—	—	—	39,393
	301,868	100	39,700	546	342,214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	—	—	—	—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	—	—	—	—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383)	—	(28,980)	—	(29,363)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	—	—	—	—
按金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383)	—	(28,980)	—	(29,3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g) (續)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預期信用損失率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	第二階段 %	第三階段 %	簡化方法 %	總計 %
於2025年6月30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未經審核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1.66	–	77.99	–	47.79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率—經審核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0.75	0.20	73.00	–	32.23

結餘及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變動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值				
於2024年1月1日	119,955	100	12,929	132,984
其他變動 (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68,644)	–	26,771	(41,87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1,311	100	39,700	91,111
其他變動 (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23,277)	(100)	3,114	(20,263)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8,034	–	42,814	70,848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857	–	12,929	13,786
其他變動 (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474)	–	16,051	15,57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83	–	28,980	29,363
其他變動 (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81	–	4,410	4,491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64	–	33,390	33,854

由於相關撥備被認為不重大以及無信用違約歷史，故並無對餘下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h) 由於本集團擁有數量眾多、範圍廣泛之客戶群，本集團概無有關交易應收款項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庫存現金	8	12
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12,853	12,758
—定期存款	20,362	164,180
—一般賬戶	264,176	111,268
	297,391	288,206
	297,399	288,218
已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12,853	12,758
未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284,546	275,460
	297,399	288,218
按到期日劃分：		
銀行結餘		
—活期及儲蓄賬戶	264,176	111,268
—定期存款(3個月內到期)	33,215	176,938
	297,391	288,206

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存款12,853,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2,758,000港元），當中包括本金12,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2,0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提供證券經紀融資合共200,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之擔保。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因其各自之業務而於認可機構存置獨立信託戶口。於2025年6月30日，獨立信託戶口（不會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處理）之結餘為417,35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471,018,000港元）。

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存款按介乎0.01厘至3厘（2024年12月31日：0.01厘至3.5厘）之年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和存款包括13,456,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8,612,000港元）存放於一家為持牌銀行的同系附屬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庫存及銀行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284,546	275,460

16.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孖展客戶之交易款項	2,845	2,978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證券買賣客戶之交易款項	230,773	182,793
商品及期貨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之保證金及其他按金	438	1,071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經紀商之交易款項	9,344	988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結算所之交易款項	5,047	638
交易應付款項總額	248,447	188,468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31,967	16,669
遞延收入	6,510	9,663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86,924	214,80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除遞延收入外，所有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交易應付款項賬齡為30日內。

在日常證券經紀業務過程中應付結算所及證券買賣客戶交易款項的結算期為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2至3日不等。就買賣商品及期貨合約而向客戶收取超出保證金維持要求的保證金及其他按金須於要求時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7. 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貸款 (附註(a))	986,472	663,050
回購協議之借款 (附註(b))	143,041	43,516
	1,129,513	706,566

附註：

- (a) 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借款須按下列方式償還並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2024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其他相關指標計息：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不超過1年之期間內	986,472	663,050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授信總額為1,687,3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482,000,000港元）。

在該等銀行授信中的200,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以已抵押存款本金12,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2,000,000港元）作抵押。

此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對其中1,587,3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382,000,000港元）受特定履約責任，現有控股股東須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以上。

於2025年6月30日，已提取受特定履約責任的銀行授信額為886,804,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66,271,000港元）。在該等銀行授信中，345,003,000港元以人民幣提取（2024年12月31日：222,271,000港元以人民幣提取）。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以已抵押存款作抵押之銀行授信。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

- (b)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了若干回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該等金融機構出售其持有之債務投資組合，以換取現金代價18,339,000美元（等值143,041,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579,000美元（等值43,516,000港元））。該等協議並無列明到期日期，而其利息採用實際利率4.7%（2024年12月31日：介乎2.7%至2.8%）計算。本集團於協議終止時須以原現金代價連同採用實際利率4.7%（2024年12月31日：介乎2.7%至2.8%）計算的可變動利率之利息回購債務投資。於2025年6月30日，該等回購協議之責任以本集團公允價值為329,156,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9,962,000港元）之債務投資及上市永續債券作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8.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641,205,600	64,121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05,600	64,12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訂立與風險水平相稱的價格，以及獲得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之渠道，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此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發牌之本集團附屬公司須一直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的速動資金監管規定。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可能因借款水平較高而產生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和保障之間維持平衡，及按照經濟情況變化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就持牌附屬公司而言，本集團確保各附屬公司均保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業務經營及靈活應對由業務經營活動之潛在增長造成的流動資金需求增加。持牌附屬公司須按月或每半年向證監會提交財政資源規則申報。於本期間及過往財政年度，所有持牌附屬公司均已遵守財政資源規則的速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將槓桿比率定義為淨負債與經調整資本比。經調整淨負債為總負債（包括借款、已發行債券、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減未計提的擬派股息。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淨負債與經調整資本比為117.64%（2024年12月31日：68.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9.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多間辦公室用於運營。租賃合約之固定年期為5年（2024年12月31日：3年）。租賃期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及包含不同條款及條件。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以及其於本期間／年度內之變動列示如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6,804	28,645
折舊費用	(16,646)	—
利息開支	—	752
付款	—	(19,116)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10)	(2,778)	(3,289)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7,380	6,992
折舊費用 (附註4(c))	(10,131)	—
添置	37,712	37,712
利息開支 (附註4(d))	—	659
付款	—	(8,719)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4,961	36,644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分析為：		
即期部分	8,207	6,992
非即期部分	28,437	—
	36,644	6,99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0.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間從事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孖展融資服務的附屬公司已自若干認可機構獲得總額200,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本公司還為該等融資提供200,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的企業擔保。於2025年6月30日，並無提取該等銀行融資(2024年12月31日：無)。

除上述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21. 資本及投資承擔

(a) 資本承擔

未履行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物業及設備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525	346

(b) 投資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承擔。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減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之政策進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緊密配合，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亦會推薦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予本集團董事會或行政管理委員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批核，當中涵蓋有關特定領域範圍，例如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超額流動資金投資。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風險管理委員會不時檢討有關風險，以應對市場之反覆波動。

股價風險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3)產生之股價變動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工具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涉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及銀行結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負債為銀行借款及回購協議之責任。本集團當前並無現金流量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透過確保在本集團收取及支付之利息之間有恰當的息差，密切監控本集團所進行之孖展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之風險。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面臨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附註12)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3)的固定利率債務投資帶來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通過定期實施定量分析(包括階段性敏感性分析)密切監控本集團債務投資風險情況。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證券經紀產生的孖展融資貸款)以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信貸授予信貸記錄良好及／或於本集團存入抵押品之客戶。

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交易應收款項而言，信貸為授予大量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風險。孖展客戶之上市證券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滿足孖展補倉要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有關本集團證券經紀產生的孖展融資貸款的信貸風險額的更多定量數據披露於附註14(e)。孖展客戶之上市證券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滿足孖展補倉要求。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交易應收款項(孖展融資貸款除外)而言，信貸為授予大量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風險。

就商品及期貨經紀而言，於建立交易頭寸前會收取期初保證金。衍生工具對手方及現金交易僅限於信貸質素良好之金融機構，而且僅會接受信貸評級良好之經紀。

本集團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酌情減持孖展客戶之商品交易倉位及期貨合約之倉位，以補足其有關商品及期貨合約交易之孖展補倉要求。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大型商業銀行。本集團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就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之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通過設定任何借款人或發行人的債務上限金額，將自身承擔的信貸風險分成若干等級。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該等風險已由本集團持作抵押品之上市證券予以沖減並定期進行審查。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參照超出賬面值的股份報價確定。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為定息上市債務投資。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與具適當信貸質素之獲認可交易對手方進行交易分散其交易總值。本集團持續監控其交易對手方之風險及信貸評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標準普爾、穆迪或惠譽信用評級至少B+級或同等級或內地評級機構信用評級至少AA級之獲評級債務投資。任何例外情況須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持債務投資100%（2024年12月31日：100%）為B+級或以上或內地評級機構信用評級至少AA級；及0%（2024年12月31日：0%）為無評級。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債務投資組合，以確保不存在重大集中風險。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已獲嚴密監控。

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維持業務關係，並已制定政策限制於任何金融機構之信貸風險額度。有關本集團由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14。

最高風險承擔是指在未考慮任何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的最大風險承擔。對於資產負債表內資產，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相等於其賬面值。對於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負債，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授信承諾的全額。

對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投資，本集團還通過外部信用評級對其進行監控。附註12之呈列金額為相關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能維持充足之現金及有價證券，並具備平倉能力。由於相關業務屬多變性質，故本集團採取審慎之流動資金政策。

本公司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包括附屬公司借款、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債券、向股東派付股息及應計款項，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應付到期之合約及可預見責任。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至三級)的資料。對於投資基金，分類將取決於投資基金用於獲得其淨資產價值的評估技術。

- | | | |
|-----|---|---|
| 第一級 | — | 利用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允價值； |
| 第二級 | — | 利用直接地(即價格)或間接地(即源自價格)可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計算公允價值；及 |
| 第三級 | — | 利用採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允價值。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主要輸入數據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i)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 上市基金投資	23,887	11,671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 非上市權益證券	1	1	第二級	經調整權益證券資產淨值
(ii)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 上市債務投資	1,079,810	619,114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附註：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其資產淨值或近期交易價格釐定。因此，未編製任何敏感度分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期間第一級及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任何轉移，至於金融資產，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金融工具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透過損益以 公允價值入賬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020
添置	1,629
公允價值變動	(10,825)
匯兌差額	(525)
出售	(5,34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0)	(16,951)
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	—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流程

管理層負責釐定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在估計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的輸入數據之情況下，本集團會盡最大限度地使用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其他可觀察市場數據。例如，本集團就投資基金參考基金經理提供的資產淨值報告，估計公允價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摘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交易經紀佣金(附註(a))	2,607	1,359
服務費收入(附註(b))	2,480	1,993
配售佣金(附註(c))	–	153
基金管理費及顧問費收入(附註(d))	6,604	25,122
資產管理費收入(附註(e))	9,877	–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f))	–	191

附註：

- (a)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向其董事及同系附屬公司賺取費用及佣金收入。
- (b)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行政支援及顧問服務向一家聯營公司賺取服務費收入。
- (c)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配售證券向其同系附屬公司收取配售佣金。
- (d)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向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達」)及其相聯公司(定義如上市規則所界定)賺取管理費收入。
- (e)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資產管理服務向其合資企業收取資產管理費(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 (f)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賺取來自其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利息收入。
- (g) 本集團由中國信達間接控制，而中國信達由中國政府透過財政部(「財政部」)間接控制。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財政部為中國信達的主要股東。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實體進行若干交易並保持若干餘額，包括但不限於存放銀行存款、獲得銀行授信、租用物業及提供和獲取其他服務。本集團認為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無需獨立披露。
- (h)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披露於附註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4.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層人員為具有權威且直接或間接負責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之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本期間內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實物福利	4,802	5,772
酌情花紅	—	—
界定供款計劃	405	54
	5,207	5,826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14日，本公司收到由Apex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CPIAR Fund的基金管理人)發出的確認單據，確認40,000股CPIAR Fund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無投票權可贖回股份(「認購股份」)已獲贖回，總贖回價約為3,910,000美元(相當於約30,500,000港元)(「第一次贖回事項」)。

第一次贖回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持有60,000股認購股份，約佔已發行認購股份之總資產淨值12.22%。

隨後，於2025年8月13日，本公司收到由Apex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如上所述)發出的確認單據，確認60,000股認購股份已獲贖回，總贖回價約為5,810,000美元(相當於約45,320,000港元)(「第二次贖回事項」)。第二次贖回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概無持有CPIAR Fund的任何股權，因此CPIAR Fund已被取消確認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